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OVERSEA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成員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16)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風險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之委任**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虹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風險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全部自 2025 年 5 月 9 日起生效。陳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陳先生，現年 64 歲，歷任上海汽車工業(集團)總公司(現稱上海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浦東轎車項目組副總經理、副總裁、副董事長，上海通用汽車有限公司(現稱上汽通用汽車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上市之公司)總裁、副董事長、董事長。陳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電氣工程系工業自動化專業，為高級經濟師、高級工程師。

陳先生與本公司訂有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聘書，自 2025 年 5 月 9 日起生效為期 3 年，惟任何一方於任期屆滿前可向另一方發出 6 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委任。陳先生之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屆時於該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亦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其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膺選連任。陳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同。

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風險委員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其技能、知識、資歷、經驗及職責而建議，並獲董事會批准，陳先生將每年收取總數 500,000 港元之董事酬金。陳先生之酬金每年須根據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授予的權力，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並獲董事會批准。

除上述所披露外，陳先生(i)現時及於過去3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定義，陳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的任何權益。

陳先生已確認(i)其符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之獨立性；(ii)其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因素可能影響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肖俊光

香港，2025年5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萬敏先生、張峰先生及陶衛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董立均先生、顧金山先生、王丹女士及葉承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鄒耀華先生、鍾瑞明博士、楊良宜先生、陳纓女士及蘇錦樑先生

* 僅供識別